

证券代码：688019

证券简称：安集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9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67 号）同意注册，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277,095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39.19 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520,329,353.05 元，扣除总发行费用 45,437,451.2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74,891,901.80 元。实际到账金额计人民币 483,927,759.01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9 年 7 月 17 日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1900382 号验资报告。

2、报告期内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首发募投项目募集资金 378,878,860.40 元，2023 年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 59,305,786.58 元，余额为人民币 118,063,751.01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金额
----	----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	483,927,759.01
减：募投项目累计使用金额	378,878,860.40
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金额	11,275,870.74
使用募集账户支付的募投项目款	316,911,111.96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8,428,548.77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263,328.93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置换金额	3,335,522.68
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5,700,334.53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2,050,709.61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18,063,751.01

（二）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61 号）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普通股 1,272,57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62.77 元。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7,136,218.90 元，扣除总发行费用人民币 3,517,145.6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3,619,073.28 元，实际到账金额为人民币 206,546,218.9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300733 号验资报告。

2、报告期内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募集资金 36,366,922.03 元，2023 年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 36,366,922.03 元，余额为人民币 167,752,584.38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金额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	206,546,218.90

减：募投项目累计使用金额	36,366,922.03
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金额	6,713,584.00
使用募集账户支付的募投项目款	5,334,942.55
使用募集账户补充的流动资金	24,318,395.48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置换金额	2,445,791.92
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481,353.70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00,443.13
截止 2023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67,752,584.3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制度》的要求，对公司具体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已与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

监管协议对公司（及子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开户人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天山支行	121908362710905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15842191613100（已注销）
宁波安集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663715975369（已注销）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上海金桥支行	31050161373609588888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31050161373609577777
安集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31050161373609566666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上海五牛城支行	8110201013401034448

注：募集资金专户 15842191613100 及 15663715975369 已于 2022 年 2 月完成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31050161373609588888、31050161373609577777 及 31050161373609566666 已于 2023 年 8 月完成注销。

2、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开户人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天山支行	121908362710555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上海北外滩支行	8110201013601607827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70120122000553395
宁波安集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天山支行	121928700910655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监管协议履行。

（三）募集资金的专户储存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首次公开发行相关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68,063,751.01 元（其中包含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2,050,709.61 元，该金额不包含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余额
招商银行上海天山支行	121908362710905	22,998,548.02

平安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15842191613100	已注销
	15663715975369	已注销
建设银行上海金桥支行	31050161373609588888	4,239,762.39
	31050161373609577777	2,613,982.62
	31050161373609566666	3,248,656.30
中信银行上海五牛城支行	8110201013401034448	34,962,801.68
合计		68,063,751.01

注：募集资金专户 31050161373609588888、31050161373609577777 及 31050161373609566666 已于 2023 年 8 月完成注销，上述三个账户余额为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余额。

2、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92,752,584.38 元（其中包含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00,443.13 元，该金额不包含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余额
招商银行上海天山支行	121908362710555	-
中信银行上海北外滩支行	8110201013601607827	45,181,252.08
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70120122000553395	13,271,976.73
招商银行上海天山支行	121928700910655	34,299,355.57
合计		92,752,584.38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及“附件 2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9,159,375.92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情况进行了鉴证，并于2023年4月27日出具《安集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毕马威华振专字第2301077号），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已实施完成。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根据2022年4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3年4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皆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结构性存款余额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余额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存款期限
中信银行上海五牛城支行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3-8-30	2.62%	90天

	存款 36294 期					
合计		-	5,000.00	-	-	-

2、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余额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存款期限
招商银行上海天山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NSH04452	结构性存款	7,500.00	2023-8-9	2.80%	91 天
合计		-	7,500.00	-	-	-

除上述的结构性存款外，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安排及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不超过募投项目“宁波安集化学机械抛光液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金额的情况下，公司拟通过提供无息借款的方式将募集资金划转至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所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即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波安集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安集”）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借款手续办理以及后续的管理工作。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之日起 10 年，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到期后可续借或提前偿还。针对该事项，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公司在本专项报告中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和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两次融资分别进行了说明。

特此公告。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474,891,901.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305,786.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8,878,860.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 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 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CMP 抛光液生产线扩建项目（注 3）	否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26,701,777.60	104,979,029.91	-15,020,970.09	87.48	2024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安集集成电路材料基地项目	否	94,100,000.00	94,100,000.00	94,100,000.00	-	92,943,860.71	-1,156,139.29	98.77	2021 年	1,326.48	不适用	否
安集微电子集成电路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9,000,000.00	69,000,000.00	69,000,000.00	6,928,193.07	63,984,267.32	-5,015,732.68	92.73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illegible]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注 5）	报告期内，公司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大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原因系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含超募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安集集成电路材料基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注 2：由于公司未承诺截至期末投入金额，此处填写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注 3：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CMP 抛光液生产线扩建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4 年 7 月。

注 4：“安集集成电路材料基地项目”已于 2021 年 12 月结项，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用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2,263,328.93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安集集成电路材料基地项目累计实现功能性湿电子化学品产量 1,326.48 吨，该数据未经审计。

注 5：鉴于公司“安集微电子集成电路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系统升级项目”已于 2023 年 7 月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将“安集微电子集成电路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系统升级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及部分利息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公司及子公司安集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在建设银行上海金桥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159,375.92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情况进行了鉴证，并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出具《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301077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此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8,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相关产品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6：由于公司未承诺截至期末投入金额，此处填写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